

中小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自评报表

张店区教育局

学校名称(公章): 淄博市张店区第六中学

联系电话 2271221

学校类别: 普通初中

教学班总数: 小学 0 个; 初中 32 个; 高中 0 个;

在校学生总数: 小学 0 个; 初中 1399 个; 高中 0 个;

专任教师总数: 小学 0 个; 初中 5 个; 高中 0 个;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
艺术课程 (30分)	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音乐、美术等艺术课程，用当地教育资源，开发民族、地域特色的艺术课程，推进教学改革，提高教学质量。	音乐(课时/周)	1	30	地方课程形式不够多样	深入挖掘地方艺术课程的内涵及特点，渗透到课堂中
		美术(课时/周)	1			
		综合艺术(课时/周)	1			
		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(课时/周)	1			
		列出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名称	结绳记事			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	自评得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	
艺术活动 (20分)	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活动，因地制宜建立学校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，每周有固定的艺术活动时间。每年组织合唱节、美术和艺术节等活动。充分利用学校校歌、广播、电视网络以及校园、教室、走廊宣传栏、活动场所等，格调高雅、富有美感、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环境。	学校开展艺术节等活动场次(场/次)		2		20	宣传不够到位	活动要及时进行宣传，指定专人专项负责相关事项		
		每周开展艺术活动频次(次/周)		1						
		校级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数		5						
		列出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项目(如合唱、民乐、交响乐、舞蹈、戏曲、美术、书法等)		合唱、舞蹈、朗诵、绳编						
		艺术活动学生参与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)		99						
		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基本情况		每年定期开展相关艺术活动，效果良好						
艺术教师 (20分)	在学校核定的编制总额内，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时数和学校班级数配备教师，满足艺术教育基本要求，加强教师培训，提升队伍素质。	艺术教师总数	5	专任	5	音乐	3	20	加强业务能力学习	多参加校级以上培训，开拓视野，提升自身综合素质
				兼职	0	美术	2			
						其它	0			
		艺术教师生师比				280:1				
		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例		音乐学科		11:1				
				美术学科		16:1				
		艺术教师平均周课时(课时/周)				16				
艺术教师缺额数(人)				1						
本学年艺术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人数				5						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自评得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
条件保障 (20分)	设置艺术专用教室和艺术活动室，并按照国家标准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。	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(个)	5	音乐(个)	3	19	艺术场馆欠缺，导致许多活动无法正常开展	在现有的条件下，力所能及的创造好的条件及活动，丰富学生的艺术学习
				美术(个)	2			
				其它(个)	0			
		列出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名称	音乐教室1，音乐教室2（合唱排练厅室），美术教室1，美术教室2					
		艺术场馆(个)	0	面积(m ²)	0			
		列出艺术场馆名称	无					
是否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器材	是							
特色发展 (10分)	发挥本校艺术教育资源优势、依托本地民族民间传统文化艺术资源，开展校艺术教育发展特色。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，用当地文化艺术场地资源发展艺术教学、实践活动园文化建设，学校与社团团体及社区建立合作关系。	列举学校艺术教育特色发展成果	依托本地教育实践基地实际情况，充分利用节假日，开展艺术节、合唱节等系列活动，慰问当地敬老院演出，达到了艺术目的，起到了应有的效果。			10	参加社会实践的机会较少	尽可能多的给学生提供艺术实践活动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	自评记录			自评得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
学生艺术素质测评 (加分10分)	认真组织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		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起始学年		2021	10	个别特殊学生无法达到艺术学科教学要求	针对身体、精神上有差异的特殊学生，给予单独辅导	
	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覆盖面(总数比例)(%)		100				
	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	成绩	上学期				下学期
				优秀(%)	100				100
				良好(%)					
				合格(%)					
		不合格(%)							
自评结果	总分	109	等级	优秀					

填报人:李倩

联系电话: 13864497003

填报日期: 2025-06-05

注: 1.请对应自评项目和自评内容进行自评,并认真填写此表。

2.艺术教师生师比、配备情况、缺额情况、培训情况均以艺术专任教师数量为基数填报。

3.艺术教师配备标准:城镇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6:1,美术学科7:1;农村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7:1,美术学科8:1。初中教学班数与音乐、美术学科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均为10:1。音配,参照初中配备。

4.90分以上为优秀,75—89分为良好,60—74分为合格,60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5.学校可另附自评报告。